

证券代码：600719

证券简称：大连热电

编号：临2017-002

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年3月20日晚间，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相关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7】0298）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现将《问询函》的全文公告如下：

2017年3月17日，你公司披露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，称公司收到大连市集中供热办公室书面来函，2016年，市财政给予公司供暖补贴4050万元。同时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全部计入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。我部关注到，大连市集中供热办公室书面来函的落款日期为2016年12月23日，但你公司直至2017年3月17日才披露此事。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作进一步补充披露：

一、请你公司核查收到大连市集中供热办公室书面函件的具体时间，并说明相关信息披露是否及时。

二、请你公司核查是否已经收到相关款项，若已收到，请披露收到款项的具体时间和汇款单位。

三、请你公司结合大连市集中供热办公室的性质，说明将收到的相关款项全部计入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的依据。

请你公司于2017年3月21日之前，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。

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回复并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21日